

证券代码：300747

证券简称：锐科激光

公告编号：2023-028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25日10:00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华兵先生召集并主持。通知已于2023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监事5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2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

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》。

3、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公司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要求，公司通过查验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）《金融许可证》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等证件资料，并审阅了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表，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。公司《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客观公正，反映了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5 日